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3-20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2、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3、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采用招标方式选聘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2021 年，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2022 年，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为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鉴于其工作作风严谨、勤勉尽责、费用收取合理，公司拟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机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8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39 人，其中目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64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8.2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3.7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1.81 亿元。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1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8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58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贵公司同行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晓蕾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5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陈岸强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2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范歆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4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公司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晓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陈岸强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范歆女士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公司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晓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陈岸强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范歆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双方协商确定。普华永道中天同意在 2022 年度审计范围的基础上维持审计费用 799 万元不变，并承诺 2023 年若有新增子公司需要委托其审计的，服务收费不超过当年投标报价文件中同类型同规模子公司报价的平均水平。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多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继续胜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为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续聘的普华永道中天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通过认真审核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聘任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事前认可的确认函；

3、独立董事意见；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3-23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15:00-16:30 在全景网举办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2022 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2022 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全体股东和投资者查阅。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郑云鹏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刘维先生，总法律顾问秦晓女士，财务部部长蒙飞先生，独立董事张汉玉女士、吴战篪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3-19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方吉	董事	因事	邹云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粤电力 A、粤电力 B		000539、2005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维	黄晓雯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传真	(020)85138084	(020)85138084	
电话	(020)87570251	(020)87570251	
电子信箱	liuw@ged.com.cn	huangxiaowen@ge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项目、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的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取资于民，用资于电，惠之于众”的经营宗旨和“办电为主，多元发展”的经营方针，专注于电力主业，电源结构呈多元化发展，拥有大型燃煤发电、天然气发电、风力发电和水力发电等多种能源项目，通过电网公司向用户提供可靠、清洁的能源。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电力生产和销售，主要发电资产位于广东省内，资产规模总额达 1315.04 亿元，是广东省属国资控股9唯一资产过千亿的上市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可控装机容量 3,144.4 万千瓦，其中控股装机 2,969.62 万千瓦，参股权益装机 174.78 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2,055 万千瓦，占比 69.2%；气电控股装机容量 639.2 万千瓦，占比 21.52%；风电、水电、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275.42 万千瓦，占比 9.27%。此外，公司受托管理装机容量 885.4 万千瓦，以上可控装机容量、受托管理装机容量合计 3,998.6 万千瓦，约占广东省统调装机容量四分之一，公司是广东省装机规模最大的电力上市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31,504,274,884	114,271,451,479	114,493,083,598	14.86%	99,479,773,162	99,479,773,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41,872,479	23,185,079,805	23,386,185,436	-13.45%	31,820,079,621	31,820,079,621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2,661,088,436	44,167,223,887	44,457,866,542	18.45%	33,602,895,865	33,602,895,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3,916,572	-3,147,754,234	-2,928,171,731	-2.59%	2,053,909,956	2,053,909,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6,757,038	-2,905,313,714	-2,685,731,211	-9.35%	1,551,209,648	1,551,209,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864,774	-40,304,011	122,174,668	1,111.27%	7,754,798,636	7,754,798,6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21	-0.5995	-0.5577	-2.59%	0.3912	0.39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21	-0.5995	-0.5577	-2.59%	0.3912	0.39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7%	-10.72%	-9.94%	-3.83%	6.95%	6.9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5 号中与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相关的规定，并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收入进行追溯调整，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相应重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89,443,592	11,221,796,141	16,875,114,202	13,174,734,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739,596	-925,999,569	-343,808,193	-1,284,369,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615,643	-937,994,191	-350,046,170	-1,187,101,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86,887	411,928,377	2,777,296,829	-1,089,073,5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8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7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3,538,037,181	1,893,374,51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	116,693,602	0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0%	94,367,34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50,593,39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37,076,754	0		
郑建祥	境内自然人	0.50%	26,234,5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23,641,15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0,214,86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8,246,045	0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30%	15,855,51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三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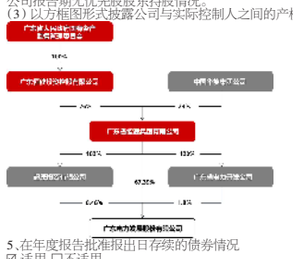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粤电 01	149113.SZ	2020 年 04 月 29 日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000	2.4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粤电 01	149369.SZ	2021 年 01 月 27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100,000	3.5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 粤电 02	149418.SZ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6 年 04 月 28 日	150,000	3.5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粤电 03	149711.SZ	2021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24 日	80,000	3.41%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平海 01	188197.SH	2021 年 06 月 04 日	2023 年 06 月 05 日	20,000	3.57%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详情请见以下公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03）、《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22）、《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23）、《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2022-59）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刊登于上证债券信息网。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2 年 6 月 20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存续期债券“20 粤电 01”、“21 粤电 01”、“21 粤电 02”、“21 粤电 03”进行了跟踪评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 粤电 01”、“21 粤电 01”、“21 粤电 02”和“21 粤电 03”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披露网址：www.ccxi.com.cn、http://www.cninfo.com.cn、《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2 年 6 月 8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广东惠州平海发电有限公司及其公开发行的“21 平海 01”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委员会最后审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头 AA+。（评级结果披露网址：http://bond.sse.com.cn、《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21 平海 01 与 21 平海发电 MTN001（可持续挂钩）跟踪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78.16%	71.21%	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46,349.23	-375,656.56	-18.8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43%	1.67%	1.76%
利息保障倍数	-0.94	-2.18	56.94%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等影响，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需求整体与上年持平，达 7,870.3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05%。装机容量方面，截至 2022 年底，广东统调装机容量为 1.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7.9%，其中煤电装机容量 6857.7 万千瓦，同比增长 1%；气电装机容量 3,423.3 万千瓦，同比增长 12.1%；风电、太阳能发电合计装机容量为 2,835.1 万千瓦，同比增长 27.3%。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合并报表口径上网电量 1,076.7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6%。其中，煤机上网电量 878.05 亿千瓦时，气机上网电量 147.58 亿千瓦时，水电、风电、光伏等上网电量 51.16 亿千瓦时。

2022 年，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向纵深推进，广东省市场化交易规模继续扩大，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数据，2022 年全省市场直接交易电量 2,985.7 亿千瓦时，其中双边协商成交电力 2,529.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62%，成交均价 496 厘/千瓦时；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平均上网电价为 545.55 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增加 78.44 元/千千瓦时，增幅为 16.8%。

2022 年，面对电力能源行业保供应、调结构、稳增长多重目标平衡的艰巨考验，公司坚决履行国有企业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全力保障电力安全生产和稳定供应。尽管存在上网电价同比上涨以及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有序推进投产等利好因素，但仍难以覆盖燃料成本居高不下的重压，公司发电业务持续亏损。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 1,315.04 亿元，同比增长 14.86%；合并报表口径负债合计 1,027.82 亿元，资产负债率 78.1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02.42 亿元，同比减少 13.45%。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 526.61 亿元，同比增长 18.4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4 亿元，同比下降 2.59%，其中煤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39.51 亿元；气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1.86 亿元；水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0.27 亿元；新能源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3.26 亿元；公司本部投资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10.43 亿元。

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于 2022 年 12 月公布的交易结果显示，全省 2023 年年度双边协商交易、年度挂牌交易、年度集中竞争交易的成交均价同比有所提高，其中双边协商成交均价 553.88 元/千千瓦时，同比上年提高 56.84 元/千千瓦时。同时，广东省能源局、南方能监局联合印发《关于 2023 年电力市场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提出当一次能源价格波动超出一定范围时，视市场运行情况启动一次性能源价格波动传导机制，推动成本端压力向下游传导。此外，2022 年上半年国家发改委陆续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及相关文件，以加强煤炭市场价格调控监管，引导煤炭价格在合理区间运行，促进煤、电上下游协同发展，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综上所述，中长期市场交易电价的提高，有利于上游煤价成本压力合理地向下游疏导，同时煤价若可在国家政策指导下回落至合理区间，公司的经营压力将得到一定程度释放，盈利展望预期有所提升。

2022 年，公司新增花都热电 92 万千瓦、湛江雷高与调风风电 15 万千瓦等清洁能源项目，新增装机容量合计约 147.1 万千瓦。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在建煤电 200 万千瓦，拟开工建设的煤电 600 万千瓦，在建气电约 545.6 万千瓦，在建新能源约 331.55 万千瓦。公司将继续围绕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立足广东、走向全国，以“1+2+3+X”战略为引领，抢抓历史机遇促进能源结构持续优化，全力推动公司“十四五”期间实现转型升级和新能源跨越式发展。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3-17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郑云鹏董事长、李葆冰董事、陈延直董事、毛庆汉董事、马晓茜独立董事、张汉玉独立董事、吴战篪独立董事、才国伟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李方吉董事委托郑云鹏董事长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郑云鹏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 2022 年母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0,120.40 万元，影响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减少 110,120.40 万元；对 2022 年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7,763.11 万元，影响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减少 16,135.70 万元。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及任意盈余公积，不分配股利。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报告〉和〈2022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预算目标方案：上网电量 1,203.56 亿千瓦时，主营业务收入 612.87 亿元。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计划投资 160.74 亿元，其中资本金出资部分约 62.75 亿元。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马晓茜、张汉玉、吴战篪、才国伟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能源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3 名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已回避表决，经 6 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 4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200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800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批新的额度事项之日止。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继续补充营运资金、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保障新能源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上一期注册额度到期后重新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60 亿元，具体工作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机构。

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3-20）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股东推荐意见，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推荐贺如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马晓茜、张汉玉、吴战篪、才国伟同意推荐贺如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平海电厂与惠州液化天然气公司签订补偿协议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平海电厂利益，董事会同意平海电厂与惠州天然气公司签订补偿协议，由惠州液化天然气公司向平海电厂支付 17,738.49 万元补偿款。

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3-21）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马晓茜、张汉玉、吴战篪、才国伟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3 名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已回避表决，经 6 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 4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3-22）。

本议案经 9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外，董事会还听取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和《2022 年安全生产工作总结及 2023 年重点工作报告》，其中《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由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

贺如新先生，1976 年 7 月出生。复旦大学本科学历，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暂主持集团公司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党政全面工作，同时主持董事会办公室全面工作。曾任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生产经营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法律事务部董事会工作分部经理、资本运营分部经理、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

贺如新先生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与之存在关联关系。贺如新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贺如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